

# 最新草房子第章读后感(优秀5篇)

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有不少感悟吧，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!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?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帮助!

## 草房子第章读后感篇一

作者以优美的文笔，写了离我们已远去的小学生活，这种看似平常实则并不简单的生活，看完草房子，写一篇草房子读后感对你有很大的帮助。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“草房子第八章读后感100字”，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，供大家写文参考!

曹文轩爷爷的《草房子》，就像童年一首浪漫、温暖、纯真无邪的诗。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，一切美得宁静、温馨、悠远，并且永恒。

我爱《草房子》里的每一个人。我爱桑校长，他工作那样认真，爱他的工作，爱他的学校，爱他的师生们;我爱纸月，她是个内向、善良的小女孩，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;我爱陆鹰，他长着光光脑袋，被大家叫“秃鹰”，他充满无助与孤单，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;我爱细马，他长的很精神，喜欢笑，十分爱说话，到油麻地小学，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，他感到孤独、压抑，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;我爱白雀，她有一副好嗓子，银铃般清脆，她不仅仅外表美，并且心灵美;我最爱是主人公桑桑，一个淘气的，正直的，聪明的，勇敢的小男孩。桑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，他帮细马放羊，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，卖掉心爱的鸽子，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意的本钱，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，最终战胜了病魔，考上了中学。他心中有爱：爱同学，爱教师，爱父母，爱秦大

奶奶，爱水月，爱妹妹……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們有许多不一样之处，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，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，那就是：我们都有一颗童心，都向欢乐出发！

人生无处不真情！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、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；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、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；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，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。

《草房子》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：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，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。当苦难来临的时候，我们不能逃避，要满怀期望，微笑着去应对。让我们和桑桑一样，怀着最真的心，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，欢乐向前吧！

这星期，我读了《草房子》这本书。

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，它包括《秃鹤》、《红门》等故事。《秃鹤》写的是：陆鹤是个秃子，同学们都叫他秃鹤，还经常戏弄、嘲笑他，他为了报复，在全区的会操比赛上出洋相，让学校失去了荣誉，大家都不理他了，之后，在举行文艺会演时，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，为学校争得了荣誉，赢得了大家的尊重。《红门》讲的是：杜小康家开了个杂货铺，是村里的富户，可之后他家败落了，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，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，可最终又失败了，于是，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，最终赚到了钱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、顽强向上的精神感动了，我不禁想起有一回，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，大人们拾柴，我和弟弟垒灶。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，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，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，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，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，我虽然想放弃，但又不想输给弟弟，于是，我跑远了一些，又仔细的找了一遍，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，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，垒出

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。

当我们遇到困难时，必须不要垂头丧气，轻易放弃，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：不怕困难、不怕敌人、顽强学习、坚决斗争！

假期里，我读了曹文轩的《草房子》一书。书里的人物有秃鹤、纸月、白雀、桑桑、杜小康、秦大奶奶等，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。

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，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，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，愣说没有路，拄着拐棍，横穿菜园，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。秋天，一不留神，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，自我吃也行啊，她又不自我吃，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。

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。为了治理学校，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，可秦大奶奶偏偏不住新房子，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。到了冬天，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，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。

之后，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，在教师们的照料下，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。此后，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，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。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，放在陶罐里，加上明矾，把它们拌在一齐，并仔细地捣烂，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，再包上麻叶，用绳扎上。过四五天，去了麻叶，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。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：“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。”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。

有一次，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，为了保护南瓜，秦大奶奶伸手去抓，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，滑到水中。因为太老了，几经挣扎，不幸被水淹死了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，爱能够化解矛盾，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。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，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，回报了社会。

暑假里读了《草房子》这本书，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书中，桑桑是一个聪明、调皮、爱捣蛋的孩子，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，做出奇怪的事情来。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、把蚊帐做成鱼网、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、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、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……然而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，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，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。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，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，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，使他不能上学，而要离开油麻地，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……在杜小康走之前，他撕心裂肺的喊声：“我要上学。”并且，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。有一次，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，结果起火了。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，被大家称为“秃鹤”，经常被大家笑话。可是，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，谁说没头发就丑，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。

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。从今以后，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，发奋读书；必须学习“秃鹤”有一颗自信的心，相信自我就会成功。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……总之，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，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，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。

## 草房子第章读后感篇二

书中的桑桑是一个小男孩，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，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。在这六年中，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：父子师生间脉脉的真爱，同学间纯真的友

情……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、尊严、顽强……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“爱”的种子。

书中最顽固的秦奶奶就是被他最早感化的。

桑桑第一次见到秦奶奶，好像认识她似的叫了一声：“奶奶”。一直被人讨厌的“老太婆”听到这样亲切的叫声，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，但从她亲昵的行动我们不难看出她内心的波动——她伸出手去抚摸了一下桑桑的脑袋。所有的孩子都远远的躲着她，桑桑却可以从奶奶的艾地里要来一大束的艾，好令人佩服。当桑桑发现奶奶在艾地打滚时，她居然叫桑桑保守秘密。

看来她也并不是那样不可接近，原来爱是相互的，桑桑和奶奶不都在用自己的爱做诠释吗？

人生无处不真情，在《草房子》里，我看到了令人落泪的真情。阅读着，品味着，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。只希望真爱洒满人间。

### 草房子第章读后感篇三

暑假里，我认真的读了《草房子》这本书，虽然它讲述的并不是我们这个时代的故事，它却十分贴近我们的生活，书中有许多个性鲜明的人物，也有许多催人泪下、感动人心的故事，令我印象深刻。

在书中，我看到了父爱。书中主人公桑桑被诊断患了绝症，桑桑的父亲走南闯北，四处寻医，一次又一次的失败，他一直都没有放弃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在父亲的坚持下，终于找到了“名医”治好了桑桑的病。陆鹤的父亲为了让儿子不被人们嘲笑，希望尽快长出头发，他到处跟人打听秘方，还亲自为陆鹤擦生姜，虽然最后还是没能长出头发，但为了让孩

子能体面一些，父亲给陆鹤又买了顶帽子。这两个情节都透出了父爱的厚重与坚实。

在书中，我看到了理解与关爱。说实话，刚开始，我并不喜欢秦大奶奶这个人，她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，一直居住在校的西北角，成为学校里“破坏分子”。有时她会像一个孩子样的在校的苗圃上打滚；有时她会放出她的鸡、鸭、鹅扰乱整个校的秩序，她和政府、校抗争了几十年就是不肯搬出校。但是后来，我慢慢理解她了，这块地是她和丈夫秦大辛辛苦苦赚钱买下来的，秦大不在了，这块地更是她的精神寄托，她坚持不搬，并没有错。

再看到后来，我开始敬佩起秦大奶奶了。当乔乔落入水中的时候，乔乔喊出了一声“奶奶”，秦大奶奶不暇思索的跳进水里救起乔乔，还差点搭上自己的性命。这件事后，她试图搬离油麻地小学，想还给油麻地小园一份清静，让孩子们好好学习。多年的相处，她对孩子们有了深厚的感情，她搬走，也是对孩子们的关爱。理解和关爱是相互的，校和孩子们也渐渐理解和喜欢上了秦大奶奶，后来相处的特别好。只是好景不长，最后秦大奶奶为了去捡回一只落水的南瓜，永远的离开了，读到这里时，我几乎是泪流满面。

在《草房子》这本书中，我感受到了快乐和悲伤，也让我懂得了一个道理：人生的路上没有一帆风顺，经历些坎坷也许才会更好的成长。

## 草房子第章读后感篇四

斟一杯清茶。

今夜月光淡如水，但还是有一丝微弱的光辉照亮了三个字——《草房子》。

这部名著中的“草房子”不是用一般的稻草或麦秸盖成的，而是用从几百里外的海滩上打来的茅草盖的。小说中写道：这些茅草受着海风的吹拂与毫无遮掩的阳光的曝晒，一根一根的都长得很有韧性。

文中的油麻地小学是一色的草房子。十几幢草房子，似乎是有规则的，又似乎是没有规则地连成一片。它们分别用作教室、办公室、老师的宿舍，或活动室、仓库什么的。在这些草房子的前后或在这些草房子之间，总有一些安排，或一丛两丛竹子，或三株两株蔷薇，或一片花开得五颜六色的美人蕉，或干脆就是一小片夹杂着小花的草丛。这些安排，没有一丝刻意的痕迹，仿佛是这个校园里原本就有的，原本就是这个样子。

然而，有一群坚韧的人生活在草房子里。

一个孩子因为是秃顶，所以人家叫他“秃鹤”。从小，他就是同学嘲弄的对象，这使秃鹤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，他开始有了报复心理。一次，学校广播操比赛，他把头上的帽子甩向了天空，导致体操失控，错失了班级夺“第一”的机会。但是，孩子还是纯真的。他有着强烈的集体荣誉感。演出时，学校缺少一位秃头演员，他顶了下来，并演得一丝不苟，终于，他得到了大家的好评。

我知道了什么是真，什么是纯。

纸月，一个谜一样的女孩子，她写得一手好字，成绩优异，温柔文静。人如其名，是一个美得让人忍不住有保护的欲望。可就读小学时，有不少男生喜欢捉弄她，并且嘲笑她没爹没娘，但纯洁的纸月没有理会这一切，后来，奶奶把她转学到桑桑学校，纸月仍以一颗善良的心对待每一个人，她也因此获得珍贵的友情。

我明白了什么是美，什么是善。

而细马是一个领养来的孩子。自从到了一个陌生的地方，他选择了孤独、逃避。他不上学，却天天与羊为伴，成了一个放羊少年。他经常宣泄，却招惹别人，甚至计划着逃离这个地方。但当养父母房子被水淹没后，养父病逝后，他毅然挑起了这个家，从此，肩膀不再幼嫩。

我懂得了什么是忧伤，什么是勇气。

杜小康——孩群中的天王，老师心目中的尖子生，无忧衣食住行，是孩子们羡慕的对象。但随着父亲生意的失败，大红门没有了，杜小康的优越感也消失了。父子俩放鸭失败后，杜小康平静地面对现实，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。

我体验到了什么是责任，什么是力量。

我甚至惊讶于：

这毕竟只是一本小说，但我却能从中品味出人间的纯爱和唯美，有一种在小学成长阶段中罕见的美感包含在其中。

人物形象包括那间坚韧的草房子，都弥漫着原始的未加雕琢的自然气息的唯美，美的动人心魄，美的洗去俗人的浊气。它是一种苦难的伤感的美，并且是一种圣美。

这是一幢幢用坚韧的草盖成的房子；

这是一种像被水一样透明的纯爱；

这是一种人生难得的至高无上的至美；

我也不知道自己是否感动了，喝了一口清茶。怎么？茶是咸的？哦！我明白了。

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，方便收藏和打印



推荐度：

点击下载文档

搜索文档

## 草房子第章读后感篇五

炎热的夏天，我闲着没事干，捧起这本《草房子》，心中荡起圈圈涟漪。

《草房子》是大作家曹文轩的作品。书中的主人公是生活在油麻地的一群孩子。他们天真活泼，离奇的事都发生在了他们身上。在那个年代，他们不玩电脑，不看电视，玩的是跳格子与捉迷藏，看的是戏。那些已被我们忘记的游戏出现在了他们身上。作者在书中说道：“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，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都有可能变为常识。只有一个东西是永远不变的，那就是美。”

是啊，美是人之本色，美永远也不会消失，不管你是美是丑，只要你还怀着一颗童心，那你就是美的。

放下书，我好像看到了那金黄的草房子，它们立在夕阳下，和阳光慢慢融合的样子……